

商水县气象局文件

商气文〔2023〕4号

商水县气象局 2024 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计划

为全面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,根据《周口市“双随机”抽查的通知》(〔2024〕2号)及商水县营商环境工作要求,结合我局实际,制定商水县气象局 2024 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,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明确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

联合抽查检查工作由商水气象局牵头组织,联合县应急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检查方案或联合下发检查相关文件。抽查检查对象由县气象局分别进行抽取(抽查比例为20%),检查人员由减灾科负责,由局气象防灾减灾中心派出专业人员做好检查的技术支撑。对抽查比例20%之外的防雷安全重点单位,开展全覆盖专项检查。

二、强化检查结果的应用

(一)加强平台应用。强化与应急、市场监管等部门沟通协调,积极参与培训,及时将检查结果录入河南“双随机、

一公开”联合监管工作平台或河南省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，同时及时将检查结果录入全国防雷减灾综合管理服务平台。

（二）强化检查结果公示。要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将抽查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。

（三）及时报送有关工作情况。气象局防雷中心将联合抽查检查工作纳入今年目标考核内容，并负责将检查结果在县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，并将抽查结果信息录入河南省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。并于2024年11月底前将全年联合抽查检查工作总结（含落实情况、经验做法、存在问题及建议）报送市气象局法规科政务通邮箱。



附件：商水县气象局 2024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检查项目	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
1	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	抽查事项名称 1. 是否依法依规安装防雷装置; 2. 是否开展防雷装置检测; 3. 检测报告是否在有效期内、是否加盖检测机构印章; 4. 是否有气象应急预案、气象应急演练、培训、演练等。	防雷安全重点单位(油库、气库、弹药库、化学品仓库、烟花爆竹、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按照不低于20%的比例抽取。)	行政检查	现场检查 (抽查时间: 5-11 月) (抽查比例: 不低于 20%)	商水县气象局	《中国气象局随事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(气办发(2015) 43 号)

